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如閣下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對將採取的行動存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持牌證券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如閣下已出售或轉讓名下全部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及回條交給買主或承讓人，或送交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持牌證券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其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2020年度董事薪酬標準方案
2020年度監事薪酬標準方案
選舉非執行董事
選舉股東代表監事
選舉外部監事
申請追加定點幫扶捐贈預算
及
2021年度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本行謹訂於2021年11月11日(星期四)下午二時四十五分於中國北京市建國門內大街乙18號本行總行舉行臨時股東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5頁至第16頁內。

本通函隨附臨時股東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及回條。擬委任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應盡快按照隨附代表委任表格上所印列之指示填妥表格，惟無論如何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1年11月10日(星期三)下午二時四十五分前)交回本行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意願親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擬親自出席或委任代理人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須於2021年10月22日(星期五)或之前將填妥的回條以專人遞送、郵寄或傳真方式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4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2
序言.....	2
2020年度董事薪酬標準方案.....	3
2020年度監事薪酬標準方案.....	3
選舉劉曉鵬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	3
選舉肖翔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	4
選舉王敬東先生繼續擔任本行股東代表監事.....	5
選舉劉紅霞女士繼續擔任本行外部監事.....	6
選舉徐祥臨先生為本行外部監事.....	7
選舉王錫鉉先生為本行外部監事.....	8
申請追加定點幫扶捐贈預算.....	9
臨時股東大會.....	9
推薦意見.....	10
附錄一 — 2020年度董事薪酬標準方案.....	11
附錄二 — 2020年度監事薪酬標準方案.....	13
2021年度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15

釋 義

本通函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涵義如下：

「A股」	本行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行章程」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
「本行」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和H股分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和香港聯交所上市；及本行前身中國農業銀行(如適用)
「董事會」	本行董事會
「監事會」	本行監事會
「中國銀保監會」	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董事」	本行董事
「臨時股東大會」	本行將於2021年11月11日召開的2021年度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
「H股」	本行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已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香港」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人民幣」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東」	本行股東
「監事」	本行監事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288)

執行董事

谷澍
張青松
張旭光
林立

註冊辦事處

中國
北京市
東城區
建國門內大街69號

非執行董事

朱海林
廖路明
李奇雲
李蔚
周濟

香港營業地點

中國
香港
中環干諾道中50號
中國農業銀行大廈25樓

獨立非執行董事

肖星
王欣新
黃振中
梁高美懿
劉守英

敬啟者：

2020年度董事薪酬標準方案

2020年度監事薪酬標準方案

選舉非執行董事

選舉股東代表監事

選舉外部監事

申請追加定點幫扶捐贈預算

及

2021年度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1 序言

在臨時股東大會上將提呈普通決議案以批准：(i) 2020年度董事薪酬標準方案；(ii) 2020年度監事薪酬標準方案；(iii)選舉劉曉鵬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iv)選舉肖翔先生為本行

董 事 會 函 件

非執行董事；(v)選舉王敬東先生繼續擔任本行股東代表監事；(vi)選舉劉紅霞女士繼續擔任本行外部監事；(vii)選舉徐祥臨先生為本行外部監事；(viii)選舉王錫鋐先生為本行外部監事；及(ix)申請追加定點幫扶捐贈預算。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發出臨時股東大會的通告，以及向閣下提供關於上述決議案的詳情。

2 2020年度董事薪酬標準方案

根據本行章程及及國家相關政策規定，本行2020年董事的薪酬詳情請參見本通函之附錄一。

本行2020年度董事薪酬標準方案已經董事會於2021年8月30日審議通過，現提交臨時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審議。

3 2020年度監事薪酬標準方案

根據本行章程及及國家相關政策規定，本行2020年監事的薪酬詳情請參見本通函之附錄二。

本行2020年度監事薪酬標準方案已經監事會於2020年8月30日審議，因與本項議案無重大利害關係的監事人數不足三人，監事會一致同意將本項議案提交臨時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審議。

4 選舉劉曉鵬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

茲提述本行日期為2021年9月16日的董事會決議公告。董事會提名劉曉鵬先生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劉曉鵬先生的委任須經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及中國銀保監會任職資格核准，其董事任期三年，自中國銀保監會核准其任職資格之日開始計算。

劉曉鵬先生，1975年7月出生，南開大學世界經濟專業博士，高級經濟師。現任職於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2019年11月起任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曾任國家電網公司金融資產管理部副處長、國網英大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投資管理部總經理、公司總經理助理兼發展策劃部總經理，中國電力財務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董事會秘書，國家電網公司全球能源互聯網辦公室、全球能源互聯網發展合作組織副局長，國美金融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國美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戰略運營總監。

劉曉鵬先生於任職期間不在本行領取任何工資或董事袍金。本行將於每年年報及有關公告中披露董事薪酬。

董事會函件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劉曉鵬先生於過往三年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出任董事，亦無於本行的集團成員擔任任何職位；劉曉鵬先生概無與本行的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此外，劉曉鵬先生概無擁有任何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所界定的本行股份權益。除以上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選舉劉曉鵬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的事宜需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作出披露的信息，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需提請股東注意。

本項議案已經董事會於2021年9月16日審議通過，現提交臨時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審議。

5 選舉肖翔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

茲提述本行日期為2021年9月16日的董事會決議公告。董事會提名肖翔先生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肖翔先生的委任須經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及中國銀保監會任職資格核准，其董事任期三年，自中國銀保監會核准其任職資格之日開始計算。

肖翔先生，1965年6月出生，四川省工商管理學院工商管理專業研究生畢業。曾任財政部駐四川省財政監察專員辦事處辦公室副主任、業務一處副處長(主持工作)、專員助理，財政部駐福建省財政監察專員辦事處副監察專員，財政部駐湖南省財政監察專員辦事處監察專員，財政部湖南監管局局長。

肖翔先生於任職期間不在本行領取任何工資或董事袍金。本行將於每年年報及有關公告中披露董事薪酬。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肖翔先生於過往三年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出任董事，亦無於本行的集團成員擔任任何職位；肖翔先生概無與本行的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此外，肖翔先生概無擁有任何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所界定的本行股份權益。除以上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選舉肖翔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的事宜需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作出披露的信息，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需提請股東注意。

本項議案已經董事會於2021年9月16日審議通過，現提交臨時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審議。

6 選舉王敬東先生繼續擔任本行股東代表監事

茲提述本行於2021年9月16日發佈的提名本行監事公告。監事會提名王敬東先生繼續擔任本行股東代表監事，尚待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批准。王敬東先生繼續作為股東代表監事的任期為三年，自其委任獲得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之日開始計算。

王敬東先生，1962年12月出生，華中農學院農學學士，高級工程師。2018年11月起任本行監事長、股東代表監事。先後在農牧漁業部、國家經委、國家農業投資公司工作。曾任國家開發銀行黑龍江省分行副行長、總行人事局副局長、總行評審三局局長、北京市分行行長、總行人事局局長。2013年12月任中國工商銀行副行長，2016年12月任中國工商銀行執行董事、副行長。

王敬東先生於任職期間不在本行領取任何監事袍金，其薪酬情況按照有關規定執行，相關薪酬方案按有關程序審議後提交本行股東大會審議批准並執行。本行將於每年年報及有關公告中披露監事薪酬。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王敬東先生於過往三年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出任董事，亦無於本行的集團成員擔任任何職位。王敬東先生概無與本行的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此外，王敬東先生概無擁有任何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所界定的本行股份權益。除以上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選舉王敬東先生繼續擔任股東代表監事的事宜需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作出披露的信息，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需提請股東注意。

本項議案已經監事會於2021年9月16日審議通過，現提交臨時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審議。

7 選舉劉紅霞女士繼續擔任本行外部監事

茲提述本行於2021年9月16日發佈的提名本行監事公告。監事會提名劉紅霞女士繼續擔任本行外部監事，尚待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劉紅霞女士繼續作為外部監事的任期為三年，自其委任獲得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之日開始計算。

劉紅霞女士，1963年9月出生，管理學博士。2018年11月起任本行外部監事。1999年至今任中央財經大學會計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博士後合作導師。曾任北京財貿學院助教、山東財政學院講師、北京中州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師、中央財政管理幹部學院副教授，曾兼任招商銀行、方大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自天正智慧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黃浦置業股份有限公司、南國置業股份有限公司、山東恒邦冶煉股份有限公司、河北邢臺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長江航運集團南京油運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等。目前兼任信達地產股份有限公司、九陽股份有限公司、大連天神娛樂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獨立董事。

劉紅霞女士於任職期間按照有關規定於本行領取外部監事袍金，相關薪酬方案按有關程序審議後提交本行股東大會審議批准並執行。本行將於每年年報及有關公告中披露監事薪酬。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劉紅霞女士於過往三年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出任董事，亦無於本行的集團成員擔任任何職位。劉紅霞女士概無與本行的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此外，劉紅霞女士概無擁有任何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所界定的本行股份權益。除以上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選舉劉紅霞女士繼續擔任外部監事的事宜需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作出披露的信息，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需提請股東注意。

本項議案已經監事會於2021年9月16日審議通過，現提交臨時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審議。

8 選舉徐祥臨先生為本行外部監事

茲提述本行於2021年9月16日發佈的提名本行監事公告。監事會提名徐祥臨先生擔任本行外部監事，尚待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徐祥臨先生作為外部監事的任期為三年，自其委任獲得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之日開始計算。

徐祥臨先生，1957年10月出生，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碩士。中共中央黨校經濟學教研部教授，博士生導師。曾任中國人民大學農業經濟管理系教師、中共中央黨校經濟學教研部教師，退休前長期在中共中央黨校主體班次主講農業農村經濟發展課程。目前正在參與指導內蒙古自治區克什克騰旗經棚鎮發展「三位一體」綜合性農民合作社體系。目前兼任北京京西禮臨輝農副產品種植專業合作社監事長。

徐祥臨先生於任職期間按照有關規定於本行領取外部監事袍金，相關薪酬方案按有關程序審議後提交本行股東大會審議批准並執行。本行將於每年年報及有關公告中披露監事薪酬。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徐祥臨先生於過往三年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出任董事，亦無於本行的集團成員擔任任何職位。徐祥臨先生概無與本行的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此外，徐祥臨先生概無擁有任何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所界定的本行股份權益。除以上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選舉徐祥臨先生為外部監事的事宜需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作出披露的信息，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需提請股東注意。

本項議案已經監事會於2021年9月16日審議通過，現提交臨時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審議。

9 選舉王錫鎔先生為本行外部監事

茲提述本行於2021年9月16日發佈的提名本行監事公告。監事會提名王錫鎔先生擔任本行外部監事，尚待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批准。王錫鎔先生作為外部監事的任期為三年，自其委任獲得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之日開始計算。

王錫鎔先生，1968年8月出生，北京大學法學博士。現任北京大學法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北大—耶魯法律與政策改革聯合研究中心中方主任、北京大學公眾參與研究與支持中心主任、北京大學法治發展研究院執行院長、《中外法學》主編、教育部人文社科重點研究基地北京大學憲法與行政法研究中心主任。曾就職於湖北省武漢市人民政府法制辦；曾任北京大學法學院副院長、最高人民法院行政審判庭副庭長(掛職)。目前兼任教育部、國家市場監管總局等中央部委法律顧問，北京市、上海市等地方政府專家諮詢委員；首創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王錫鎔先生於任職期間按照有關規定於本行領取外部監事袍金，相關薪酬方案按有關程序審議後提交本行股東大會審議批准並執行。本行將於每年年報及有關公告中披露監事薪酬。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王錫鎔先生於過往三年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出任董事，亦無於本行的集團成員擔任任何職位。王錫鎔先生概無與本行的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此外，王錫鎔先生概無擁有任何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所界定的本行股份權益。除以上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選舉王錫鎔先生為外部監事的事宜需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作出披露的信息，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需提請股東注意。

本項議案已經監事會於2021年9月16日審議通過，現提交臨時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審議。

10 申請追加定點幫扶捐贈預算

本行堅決貫徹黨中央、國務院關於脫貧攻堅決策部署，近年來持續加強扶貧捐贈投入，捐贈幫扶成效顯著。為進一步落實國家鞏固拓展脫貧攻堅成果同鄉村振興有效銜接戰略，支持定點幫扶機構加快發展，現提請股東大會批准，在對外捐贈授權額度基礎上，追加本行定點幫扶捐贈預算人民幣1,200萬元，並授權董事會轉授權高級管理層審批該預算額度內的捐贈事項。

本項議案已經董事會於2021年8月30日審議通過，現提交臨時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審議。

11 臨時股東大會

本行謹訂於2021年11月11日(星期四)下午二時四十五分於北京市建國門內大街乙18號本行總行舉行臨時股東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5頁至第16頁內。

在臨時股東大會上將提呈普通決議案以批准：(i) 2020年度董事薪酬標準方案；(ii) 2020年度監事薪酬標準方案；(iii)選舉劉曉鵬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iv)選舉肖翔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v)選舉王敬東先生繼續擔任本行股東代表監事；(vi)選舉劉紅霞女士繼續擔任本行外部監事；(vii)選舉徐祥臨先生為本行外部監事；(viii)選舉王錫鋇先生為本行外部監事；及(ix)申請追加定點幫扶捐贈預算。

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決議案表決時將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

本通函隨附臨時股東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和回條。擬委任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應盡快按照隨附代表委任表格上所印列之指示填妥表格，惟無論如何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1年11月10日(星期三)下午二時四十五分前)交回本行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意願親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擬親自出席或委任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須於2021年10月22日(星期五)或之前將填妥的回條以專人遞送、郵寄或傳真方式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為了確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名單，本行將於2021年10月12日至2021年11月11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本行H股股東如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須於2021年10月11日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送達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董 事 會 函 件

12 推薦意見

董事會認為上述建議符合本行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贊成有關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韓國強
公司秘書

2021年9月24日

2020年度從本行獲得的稅前報酬情況

(單位：人民幣萬元)

姓名	職務	任職起止時間	社會保險、 住房公積金、 企業年金及 補充醫療 保險的單位 繳存部分					2018年至 2020年任期 激勵收入 (單位： 人民幣萬元)	是否在 股東單位或 其他關聯方 領取薪酬 (是／否)
			應付薪酬 (稅前) (1)	(2)	袍金 (3)	合計(4) = (1)+(2)+(3)			
谷澍	董事長、執行董事	2021.01–2024.01	—	—	—	—	—	否	
張青松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 行長	2020.01–2023.01	83.33	15.40	—	98.73	27.84	否	
張旭光	執行董事、副行長	2020.10–2023.10	74.98	15.01	—	89.99	21.74	否	
林立	執行董事、副行長	2021.06–2024.06	—	—	—	—	—	否	
朱海林	非執行董事	2020.06–2023.06	—	—	—	—	—	是	
廖路明	非執行董事	2017.08–2023.06	—	—	—	—	—	是	
李奇雲	非執行董事	2018.06–2021.06	—	—	—	—	—	是	
李蔚	非執行董事	2019.05–2022.05	—	—	—	—	—	是	
周濟	非執行董事	2021.03–2024.03	—	—	—	—	—	是	
肖星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5.03–至今	—	—	41.00	41.00	—	是	
王欣新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6.05–2022.05	—	—	38.00	38.00	—	是	
黃振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7.09–2023.06	—	—	38.00	38.00	—	是	
梁高美懿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9.07–2022.07	—	—	36.99	36.99	—	是	
劉守英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9.07–2022.07	—	—	36.00	36.00	—	否	

註：

1. 上表為2021年8月30日董事會會議召開時的在任董事，有關董事的變動情況請參見本行於香港聯交所(www.hkexnews.hk)發佈的相關公告。
2. 根據國家有關規定，2015年1月1日起，本行董事長、行長、監事長以及其他副職負責人的薪酬，按照中央金融企業負責人薪酬管理相關政策執行。
3. 本行為同時是本行員工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提供薪酬，包括工資、獎金、各項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的單位繳費等。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領取董事袍金。本行董事長、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均不在本行附屬機構領取薪酬。
4. 根據國家有關規定，本行董事長、行長、監事長以及其他副職負責人2018年至2020年任期激勵收入在任期考核(以3年為一個業績考核任期)結束後，根據任職時間和任期考核評價結果等情況兌現。

5. 張青松先生作為本行副董事長、執行董事的任期載於上表，其作為本行行長的任期始於2019年11月。
6. 張旭光先生、林立先生作為本行執行董事的任期載於上表，其作為本行副行長的任期分別始於2019年12月、2021年3月。
7. 非執行董事朱海林先生、廖路明先生、李奇雲先生、李蔚先生、周濟女士未在本行領取薪酬。
8. 肖星女士任期已屆滿，為確保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佔比滿足不低於三分之一的要求，肖星女士繼續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
9. 原董事長、執行董事周慕冰先生2020年度在本行任職期間的稅前薪酬標準為人民幣98.73萬元，2018年至2020年度在本行任職期間的任期激勵收入為人民幣64.13萬元。
10. 原執行董事、副行長張克秋女士2020年度在本行任職期間的稅前薪酬標準為人民幣82.30萬元，2018年至2020年度在本行任職期間的任期激勵收入為人民幣55.99萬元。
11. 原非執行董事徐建東先生、陳劍波先生、吳江濤先生未在本行領取薪酬。

2020年度從本行獲得的稅前報酬情況

(單位：人民幣萬元)

姓名	職務	任職起止時間	應付薪酬	社會保險、 住房公積金、 企業年金及 補充醫療 保險的單位	袍金	合計(4) = (1)+(2)+(3)	2018年至 2020年任期 激勵收入	是否在 股東單位或 其他關聯方 領取薪酬
			(稅前) (1)	繳存部分 (2)			(單位： 人民幣萬元)	(是／否)
王敬東	監事長、股東代表監事	2018.11–2021.11	83.33	15.40	—	98.73	50.66	否
范建強	股東代表監事	2020.11–2023.11	—	—	—	—	—	否
邵利洪	職工代表監事	2018.08–2024.07	—	—	5.00	5.00	—	否
武鋼	職工代表監事	2019.10–2022.10	—	—	5.00	5.00	—	否
黃濤	職工代表監事	2021.07–2024.07	—	—	—	—	—	否
李旺	外部監事	2015.06–2021.11	—	—	28.00	28.00	—	是
張傑	外部監事	2018.11–2021.11	—	—	31.00	31.00	—	否
劉紅霞	外部監事	2018.11–2021.11	—	—	30.00	30.00	—	是

註：

1. 上表為2021年8月30日監事會會議召開時的在任監事，有關監事的變動情況請參見本行於香港聯交所(www.hkexnews.hk)發佈的相關公告。
2. 根據國家有關規定，2015年1月1日起，本行董事長、行長、監事長以及其他副職負責人的薪酬，按照中央金融企業負責人薪酬管理相關政策執行。
3. 本行為同時是本行員工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提供薪酬，包括工資、獎金、各項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的單位繳費等。本行外部監事領取監事袍金。對於本行的職工代表監事，上述金額僅包括其作為監事提供服務而領取的袍金。

4. 根據國家有關規定，本行董事長、行長、監事長以及其他副職負責人2018年至2020年任期激勵收入在任期考核(以3年為一個業績考核任期)結束後，根據任職時間和任期考核評價結果等情況兌現。
5. 范建強先生2020年度未在本行領取股東代表監事袍金。
6. 原股東代表監事王醒春先生2020年度未在本行領取股東代表監事袍金。
7. 原職工代表監事夏太立先生2020年度在本行領取職工代表監事袍金人民幣5萬元。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288)

2021年度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將於2021年11月11日（星期四）下午二時四十五分於北京市建國門內大街乙18號本行總行舉行2021年度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臨時股東大會」），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以下事項：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2020年度董事薪酬標準方案；
2. 審議及批准2020年度監事薪酬標準方案；
3. 審議及批准選舉劉曉鵬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
4. 審議及批准選舉肖翔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
5. 審議及批准選舉王敬東先生繼續擔任本行股東代表監事；
6. 審議及批准選舉劉紅霞女士繼續擔任本行外部監事；
7. 審議及批准選舉徐祥臨先生為本行外部監事；
8. 審議及批准選舉王錫鋐先生為本行外部監事；及
9. 審議及批准追加定點幫扶捐贈預算。

承董事會命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韓國強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1年9月24日

2021年度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附註：

- (1) 凡在2021年10月11日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向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遞交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並於其後在本行H股股東名冊中登記為股東的買家，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本行將於2021年10月12日至2021年11月11日（包括首尾兩天）截止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
- (2)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H股股東可委派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並代其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受委託代表毋須為本行股東。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如有）及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須在不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24小時前（即2021年11月10日（星期三）下午二時四十五分前）送達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H股股東仍可依願親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行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如下：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 (3) 臨時股東大會上作出任何表決，均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 (4)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登記程序：
 - (a) H股股東或其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應出示身份證明。如果出席會議的H股股東為法團，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授權的人士應出示其法團的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委任該人士出席會議的相關決議的複印件始可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 (b) 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應當於2021年10月22日（星期五）或以前將擬出席會議的回條以專人遞送、郵寄或傳真方式交回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 (5) 本次臨時股東大會預計需時半天，股東（親自或委派的代表）出席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的交通和食宿費用自理。
- (6) 上述提呈臨時股東大會審議和批准的決議案詳情請見列載於本行日期為2021年9月24日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函。

於本通告日期，本行的執行董事為谷澍先生、張青松先生、張旭光先生和林立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朱海林先生、廖路明先生、李奇雲先生、李蔚先生和周濟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肖星女士、王欣新先生、黃振中先生、梁高美懿女士和劉守英先生。